

当前,正值高校毕业生求职关键期,一些不法分子打着招聘的幌子挖“坑”设陷,诈骗钱财、盗用信息、诱导犯罪等现象时有发生,严重损害毕业生就业权益。为保护自身安全和合法权益,高校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一定要增强防骗意识,学会甄别,利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

记者 德吉曲珍



学生咨询招聘信息。资料图

毕业生求职 警惕这些典型陷阱

严防招聘收费陷阱

次某(化名)是一名大四学生,临近毕业急需找工作。她在网上看到有人正在发布招聘信息,简单咨询后,就有人主动加她的微信。经过一番了解后,对方让次某先支付2000元介绍费,称随后会将用人单位负责人的联系方式发给她。当次某要求对方给出用人单位基本信息时,对方以各种理由搪塞,察觉到对方可能在实施诈骗,她立即拉黑对方并报案。

正值毕业季,一些所谓“用人单位”或“培训机构”,打出“包就业”“包高薪”“包接单”的口号,处心积虑向毕业生伸出“魔爪”。“随着毕业季临

近,没有相关资质或冒用、伪造相关资质的‘黑中介’,会打着介绍工作的幌子发布虚假招聘信息,以‘轻松拿高薪’‘升职加薪快’等为诱饵,使用各种手段骗取钱财。”西藏大学招生就业处相关负责人表示。

记者从西藏多所高校了解到,为避免学生遭遇骗局,各校专门邀请专业人士组织开展就业指导 and 安全教育活动,增强学生识别就业“陷阱”和违法违规行为的意识与能力。同时,要求辅导员经常教育和引导学生增强安全意识,学会通过正规途径获取就业信息,多渠道甄别,不盲目轻信;

不随意打开陌生网址链接,谨慎对待索要敏感信息、扣留证件原件等行为。

该负责人提醒,高校毕业生通过中介服务机构求职,要选择诚信可靠、经营规范的服务机构,不要轻信口头承诺,一定要在确认相关内容的基础上签订正式服务协议。一旦遇到“黑中介”,应拒绝支付相关费用,并及时投诉举报。要增强依法维权意识,主动了解学习求职就业有关法律常识,学会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如本人合法权益遭受侵害,要积极收集并留存有关证据,及时向学校及有关部门求助,或向公安机关报案。

提醒

在此,西藏大学招就处相关负责人提醒,毕业生求职时,应通过合法的、正当的、信誉好的信息渠道来掌握和了解招聘信息,可以到各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公共招聘网,以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推荐认定的诚信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网站求职。

毕业生应聘时,需保护好个人信息,简历上的家庭住址等个人信息不要写得过于具体,应该把重点放在个人特长和学习经历上。接到招聘邀约后,尽量多和有一定社会阅历的亲朋好友沟通情况,冷静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及时上网核实相关信息,特别是要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该用人单位注册或者备案情况,若查不到相关信息就说明该单位可能不存在。

一旦遭遇求职“陷阱”,或遭遇恶意解约等情况,请立即拨打12333电话或前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投诉举报。如果人身安全受到威胁或伤害,请立即向公安机关报警。

严防招聘诈骗陷阱

记者了解到,每年都会有不法分子以招聘为名,变相收取各类费用,牟取非法利益。有的以押金、保证金、办证费、服装费、资料费等名目收费,再以各种苛刻要求迫使求职者自动放弃求职或离岗,已交费用以各种理由不予退还;也有的宣称具有知名公司内部推荐权,打着推荐优质岗位的幌子骗取钱财;更有有的以招聘为名变相招生,要求付费参加入职或考证培训,一旦收取费用便以各种理由拒绝履行承诺,甚至直接“卷款跑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九条规定:“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不得要求劳动者提供担保或者其他名义向劳动者收取财物。”如遇用人单位以各种理由要求租用、购买各类工作设备,或交钱、贷款才能够安排岗位等情况,求职者应果断拒绝,以免上当受骗。对经过付费培训方可录用、包就业等承诺,一定要保持警惕。如需交费,务必要对方出具正规发票并加盖单位公

章,为可能发生的纠纷维权保留证据。

毕业生除了要严防招聘收费陷阱外,还要注意严防虚假招聘信息。该负责人介绍,不法分子会通过发布虚假招聘信息诱导求职者从事、参与违法行为。遇到此类陷阱,高校毕业生要擦亮识别骗局的“慧眼”,掌握防范陷阱的“招数”,遇到“活少钱多”“轻松来钱”“躺平赚钱”等听起来很“美”的招聘信息和“天上掉馅饼”的“好事”,一定要提高警惕,多查多问多防备,谨防“踩雷”“掉坑”。

严防合同陷阱

采访过程中,不少毕业生纷纷表示,初次求职时,曾遇到过在合同签订过程中,个别用人单位为降低用人成本、规避用工责任而侵犯毕业生合法权益。比如,仅签订《就业协议书》,或以谈话、电话等口头形式约定工作相关事项,没有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或者,有的合同内容简单,缺少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工资、劳动条件、合同期限等具体内容。

记者了解到,一些用人单位会以少缴税款为由,同时准备两份不同薪资的“阴阳合同”。有的合同包含“霸王条款”,要求几年内不得结婚、无条件服从加班、试用期离职不结算工资等。也有毕业生到岗工作后,被用人单位以没有书面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合同相关条款为由,拖欠或拒发薪

酬。遭遇这种情况时,一定要根据《劳动合同法》相关内容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劳动合同法》明确规定,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高校毕业生在签订劳动合同前,应与用人单位认真协商、慎重对待,不可草率签订。签订合同时一定要仔细阅读,核实清楚是否具备《劳动合同法》规定的必备条款(包括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和地点、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劳动条件等),特别要高度警惕其中于法无据、明显不合理的条款,防止掉入陷阱,难以维权。若因故未能签订合同、订立协议,一旦遇到纠纷,应及时寻求有关部门帮助,通过正规渠道予以妥善解决。



学生参加招聘会。资料图

西藏产权交易中心

拉萨市柳梧区“柳梧汽车站”1栋仓库出租公告

西藏产权交易中心受委托对“拉萨市柳梧区通站路以南、交通路以西“柳梧汽车站”1栋仓库出租”项目公开挂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

标的位置:拉萨市柳梧区通站路以南、交通路以西

挂牌价:53.76万元/年

报名保证金:10万元

租赁年限:3年

业态要求:禁止建设楼房及永久性或不可拆卸建筑物。

(其他详见网络公告)

二、报名截止时间

2024年6月11日下午17:00

三、报名方式

线上:公告期限内登陆第四产权网站(www.xzccjy.com)或微信小程序“第四产权”搜索“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企业之家(原阳光新城商务酒店)整体招租”项目自行报名。

线下:请到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楼产权交易中心柜台报名,报名时应交纳相应的报名保证金。

报名联系人:央经理

联系电话:0891-6909555

标的查看联系人:李尧

联系电话:15348986501

报名地址:拉萨市纳如路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楼

西藏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29日

西藏产权交易中心

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企业之家(原阳光新城商务酒店)整体出租公告

西藏产权交易中心受委托对“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企业之家(原阳光新城商务酒店)整体招租”项目公开挂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

标的位置:西藏自治区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

挂牌价:415万元/年

报名保证金:85万元

租赁年限:5年

业态要求:禁止用作美容美发、洗浴、按摩、KTV、剧本杀等娱乐行业以及法律法规明确禁止的行业。

(其他详见网络公告)

二、报名截止时间

2024年6月11日下午17:00

三、报名方式

线上:公告期限内登陆第四产权网站(www.xzccjy.com)或微信小程序“第四产权”搜索“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企业之家(原阳光新城商务酒店)整体招租”项目自行报名。

线下:请到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楼产权交易中心柜台报名,报名时应交纳相应的报名保证金。

报名联系人:付经理

联系电话:0891-6909555

标的查看联系人:李尧

联系电话:15348986501

报名地址:拉萨市纳如路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楼

西藏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5月29日